

宁夏大学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公告

学院现有一级学科博士点 1 个（水利工程）、二级学科博士点 4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 2 个（水利工程、土木工程）、二级学科硕士点 7 个，土木水利专业硕士点 1 个，博士后流动站 1 个（水利工程），院士咨询站 2 个（宁夏土建与水利工程院士咨询站，宁夏水工结构与新材料院士咨询站），重点建设学科 2 个（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省部级科研平台 6 个（旱区现代农业水资源高效利用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宁夏节水灌溉与水资源调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宁夏土木工程防震减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宁夏黄河水联网数字治水重点实验室、西北退化生态系统恢复与重建教育部省部共建重点实验室、西北退化生态系统恢复与重建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创新团队 3 个（旱区现代农业水资源高效利用教育部“长江学者和创新团队发展计划”创新团队、宁夏节水灌溉与水资源调控科技创新团队、宁夏回族自治区留学人员创新创业团队）。

1. 接收调剂专业

类型	专业代码	调剂专业	调剂名额
全日制（学术型）	0814	土木工程	14
	0815	水利工程	12
全日制（专业型）	085901	土木工程	32
	085902	水利工程	49

2. 调剂条件

-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初试成绩（单科与总分）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及我校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除外国语言文学专业外，其他专业外语科目仅接收初试科目为英语的考生；
- 第一志愿报考照顾专业（工学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剂出本类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达到调入地区该照顾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第一志愿报考非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入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符合调入地区对应的非照顾专业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剂原则

(1) 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我校调剂专业相同（专业代码六位一致），优先调剂，按照初试总成绩排序确定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

(2) 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我校调剂专业相近（专业代码前四位一致），综合考虑调剂专业下设的研究方向或初试考试科目的相近程度，按照初试总成绩排序确定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

(3) 考生申请跨一级学科调剂时（专业代码前二位一致），综合考虑调剂专业的学科专业方向相近程度和初试总成绩，确定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

(4) 我校不接受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以及专项计划（含少数民族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调剂考生；

(5)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调剂至普通计划，必须通过调剂系统。申请加分须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并在调剂系统备注栏中明确注明。

4. 其他未尽事宜以教育部和学校相关政策为准。

5. 调剂程序和调剂工作安排

调剂程序参照宁夏大学研究生院官网发布的通知。考生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官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填报调剂志愿。我校调剂系统在2024年4月8日00:00开启，4月8日中午12:00关闭。

调剂复试工作采取现场复试的方式，调剂工作安排如下：

时 间	工 作 内 容	地 点
4月12日 8:00-10:30	资格审查	文萃校区知行楼三阶会议室
4月12日 10:30-11:30	抽签、复试相关事宜安排	文萃校区知行楼三阶会议室
4月12日 14:00-16:00	专业课笔试	4月12日上午统一发布
4月13日 8:30-19:00	专业课面试 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	4月12日上午统一发布

6.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华老师

联系电话：0951-2062218（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8:00）。